



热门文章

用多元线性

间借贷利率

何加强会计

如何处理银行

国外汇储备

章

章

品市场竞争

业银行走混

国存款保险

国创业板市

华夏并购案

[2009年11月]谈谈集团客户的风险管理

【字体: 大 中 小】

作者: [潘力军] 来源: [本站] 浏览:

何为集团客户?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03年第5号)《商业银行集团客户授信管理指引》集团客户是指具有以下特征的商业银行的企事业法人授信对象:(1)在股权上或者上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事业法人或被其他企事业法人控制的;(2)共同被第三方企事业法人的;(3)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三代以内直系亲属代以内旁系亲属关系)共同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的;(4)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可能不按公允价转移资产和利润,商业银行认为应视同集团客户进行授信管理的。笔者认为目前集团客户最大要求来自于通过关联交易、资产重组等手段在内部关联方之间转移资产或利润等导致商业银行收回贷款本金及利息。就我行来讲集团客户在信贷客户群中的比重增大,自去年国家宏观调经济衰退等多重因素,以外向型经济为主导的绍兴经济也受到较大的影响,企业效益出现大不少企业生产难以为继,出现了如绍兴江龙印染、绍兴五环氨纶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等集团企机。

集团客户由于自身普遍存在无法克服的经营、偿债、道德等风险对其进行风险分析和控制的益凸显。特别是民营集团客户公司内部法人治理结构不理想、股权结构过于集中以及对关联法律法规、监管制度还不完善等原因,出现了许多不公平关联交易的情况,并借此恶意操作转移资产,对少数股东、债权人形成严重的侵害。因此,作为当前民营集团客户公司最发达要债权人的商业银行,亟需研究并做好企业关联交易中的信贷风险防范。

一、当前集团企业关联交易对银行信贷风险的影响主要表现为:

(一)信用膨胀风险

由于集团客户在偿债主体上的错位,给银行信贷资金带来潜在风险。集团客户为了筹措到更金,往往选择有利于自己资金运作的主体向银行申请贷款,再由最终控制方(集团母公司)式将这些资源在集团内部统一调度,从而达到资金来源最大化的目的。从而形成一条较长的这条以资本为纽带的资金链风险点较多,一旦某个成员企业经营不善、银行信用缺失,或其确定事件发生,都可能引发成员企业多米诺骨牌式的崩溃,引发系统性风险的发生。集团客主体上的错位,造成名义借款人与实际借款人混淆不清,用款人未必承担还款责任,给银行带来潜在风险隐患。

(二)资金挪用风险

在集团企业中,从属企业以自身名义获取的贷款往往被控制企业挪作他用,不仅为违规经营壤和手段,也难以真正体现信贷资金的使用效益,同时增加了贷款风险。虽然银行有权对信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但由于现行财务会计制度的欠缺及银行与企业间信息不对称的客观存在实践中很难对贷款的使用进行真正的监督。

(三)或有负债风险

集团内部之间的相互担保贷款,风险较集中,存在连锁性风险隐患。集团成员互保指企业集获得银行信用支持,而由集团其他成员互相担保的行为,是企业集团扩大融资的一种手段。由于自身融资的需要,往往与其他企业同等提供保证,当互保出现在同一个债权人身上时,款风险系数成倍增长,如果互保超过一定限度,因贷款担保链中某一环节断裂使众多担保人面临资金周转不灵的困境,将会使贷款银行陷入较大的信贷资金风险中,同时由于受担保影响,集团客户往往以集团本级、下属子公司、孙公司等多种主体形式为其他客户保证担保,集团公司主体或有负债远远小于其合计负债的情况。

(四)资本抽逃风险

在企业建成投产并取得银行贷款后,集团母公司有时为了尽快收回投资并赚取高额利润,就关联交易和不合理的转移定价,向母公司转移资产、资金,违背了资本确定、资本维持和资本本真实性原则,降低了借款企业的偿债能力,把风险留给了贷款银行。母公司提前收回投资要有:向被投资企业高价出售设备、技术及其他资产;向被投资企业高价出售商品,低价购料;收取不合理的土地使用费、管理费等;低价购买甚至无偿占用被投资企业的资产等。

(五)企业经营风险

集团客户内部业务多元化产生的经营风险,多元化经营是目前我行集团客户普遍存在的特点经营范围看,这些企业均是混业经营,有的以纺织印染为主,兼营外贸批发、房地产、投资的以批发为主(作为融资平台)专门从事房地产开发。而银行在信贷管理过程中,往往对企业多元化投资警惕不够,如我行资产客户绍兴五环氨纶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盲目投资,在主业没有做大做强做稳之前,购买了柯北的12亩商贸用地用以开发房地产,又在满洲里及景德镇买了营业房等,使得银行贷款的承贷主体与实际用贷主体相分离,进一步增加了银行贷款后监管的难度。同时也给银行合理申报客户授信及控制集团客户授信和资产质量的控制带来不利影响。

二、对集团客户关联交易风险防范的建议

(一)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就某一企业来说,多关报表、虚假税利情况层出不穷,法人代表人自身素质、集团公司下属公司信用状况参差不齐,赖账、逃账等不良现象在一定程度上侵袭某些集团或其下属子公司。一是要寻求金融同业合作。建议商业银行监管部门或银行业协会提供一个商业银行之间及银行监管部门与商业银行之间的信息交流平台,以某种非正式方式加强监管部门与商业银行之间,以及商业银行之间的信息沟通与交流。通过这种交流及时掌握关联企业信息,共同抵御关联企业风险。二是各级政府部门要充分利用自己的社会管理职能采取有力的措施进一步完当地的社会信用体系营造良好的信用环境,主动搜集关联企业对外披露的信息,必要时可以制定一项政策,要求关联企业提供相关信息,如关联企业组成情况、关联交易政策、资产及财务状况等。应对关联企业提供信息的真实性进行审查,加强对关联企业信息披露,对提供信息不真实、弄虚作假的关联企业进行公示。

(二)坚持“三性”原则,突出“安全性”,建立可进可退的信贷经营管理机制

商业银行应按照《商业银行法》以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为经营原则,并始终将安全性放在第一位。为此,商业银行要正确处理风险控制和发展的关系,在风险控制中发展市场,在市场中控制风险,不能因眼前、一时的利益放松对风险的警惕。在当前同行竞争相对激烈、社会信用体系尚

120+ renowned advisors reveal what to buy and what to sell. Meet face-to-face with top investment experts. Acquire a global market perspective. Discover profitable investment insights...

120+ renowned advisors reveal what to buy and what to sell. Meet face-to-face with top investment experts. Acquire a global market perspective. Discover profitable investment insights...

不健全的情况下，商业银行更要保持高度清醒，慎重选择客户，努力做到不受社会、媒体信息干扰，不受地方政府行政干预，对一些被光环笼罩着的所谓好企业、明星企业，不要盲目跟从，不要追捧。商业银行应坚持信贷经营原则，严格按照信贷经营程序，深入调查，冷静分析，建立可进可退、灵活的信贷经营机制，对上规模、上档次、资金实力雄厚、发展前景良好、信誉佳的集团客户要积极争取、大力发展；对从事高风险行业或多元化经营效益不佳、缺乏诚信的客户坚决舍弃，对风险大的存量企业要逐步退出。

(三) 加强对集团客户综合授信管理
综合授信管理是对集团客户进行风险总量控制的手段，首先要认真做好贷前调查，商业银行不仅要按正常贷款程序对贷款企业进行调查，还要对其母(子)公司、关联企业以及他们之间的往来情况，集团公司组织结构和财务管理模式特点，成员企业之间的紧密程度等等进行调查。同时要做好关联企业信息资料收集工作，充分运用人民银行信贷登记查询系统、商业银行内部信贷管理信息系统、证券市场上市公司公报、工商部门企业信息登记等渠道全面系统收集关联企业信息；摸清集团客户的管理体制、组织结构、治理结构，及时掌握客户、重大关联方的主要业务往来等情况，理顺集团成员之间的法律关系；要对集团成员分别评价，并对构成集团公司主营业务的子公司的总资产、销售收入、净利润、股本份额等指标在母公司中的地位进行分析；然后将各关联方与母公司一起作整体评价，剔除关联交易因素后确定整体授信控制量，在控制总量的基础上再分别确定各子公司的授信额度，以达到全面预控关联方子公司信用风险的目标。其次，建立统一授信风险控制体系，确定对企业最高风险限额的监控，及时把授信总额、期限和授信人的法人代表、关联方等信息及时登录到相关的管理部门，依靠信息技术优势，使企业的授信限额在可控中运行，以避免重复授信、多头授信以及授信失控的现象。

(四) 严格执行贷款操作规程，加强贷后管理
贷款操作规程是保证信贷操作有序进行的制度保障和行动指南，是银行在吸取历史经验教训的基础上归纳总结出来的。信贷人员应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减程序、逆程序操作。而对于集团客户的光环，要始终保持敏锐的洞察力，不能因为贷款者的光环就降低标准、减少程序，而要通过早规划、早准备、早操作来提高服务效率，赢得主动，争取商机。同时，要理智对待系统内部利益分配，在系统内部对同一集团客户的不同分子公司、单独项目公司进行授信时应按照统一授信原则并入集团客户主授信授信管理范畴，统一风险偏好。同时，要强化贷后跟踪管理，提高风险预警分析水平。集团客户的管理不仅体现在贷前的调查和事前防范上，更大量的工作需要经常持续地关注企业的经营状况和发展态势，及时掌握企业的动态信息，定期派出客户经理小组深入企业进行调研，并加以监督。在对集团公司的日常信贷管理过程中，走访客户的同时，更需要从工商、税务等其他相关部门了解情况，对比分析；除了每季度要进行的贷款风险分类，还应根据集团公司的重大投资事项、多元化业务发展等情况进行不定期的信贷风险监测预警分析，以便及时实施风险预控。如发现与授信时有出入或有其他重大变化时，要及时中止和调整其授信额度的使用，并迅速反馈到授信审批系统。


(五) 加强担保管理，确保第二还款来源的可实现性
商业银行一方面要从财务角度严格审查各种担保方式，评价其代偿能力。另一方面要认真分析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确认保证主体资格的合法性。另外要注意操作风险，比如应完善担保手续，加强担保物的管理。针对“担保圈”问题，应减少关联企业相互保证担保，增加集团客户贷款的抵押、质押比重，限制集团客户内部关联企业的保证担保不得超过综合授信的一定比例。


(作者单位：中国建设银行绍兴支行)

【评论】 【推荐】

评一评

正在读取...

 笔名:

 评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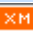

发表评论

重写评论

[评论将在5分钟内被审核，请耐心等待]

【注】 发表评论必需遵守以下条例:

- 尊重网上道德，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各项有关法律法规
- 承担一切因您的行为而直接或间接导致的民事或刑事责任
- 本站管理人员有权保留或删除其管辖留言中的任意内容
- 本站有权在网站内转载或引用您的评论
- 参与本评论即表明您已经阅读并接受上述条款

Copyright ©2007-2008 时代金融   2.0

POWERED BY


EliteArticle System Version 3.00 Beta2

当前风格: 经典风格

云南省昆明市正义路69号金融大厦